

# 中国创造学会

## 北京创新研究所

### 关于组织做好“数创融教”创新课题 申报的通知

#### 各相关院校：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精神，深入研究数字经济时代影响高等教育改革发展和人才培养质量的核心问题，北京创新研究所联合中国创造学会及相关企业设立了“数创融教”创新课题，开展高等教育数字化智慧教学改革创新研究与应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课题申报

1. 围绕数创融教、数字化智慧教学、1+X 考试深入研究、职证融通、信息技术在教学中的应用等高等教育改革发展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关键问题开展研究，参照《“数创融教”创新课题

申报指南》(见附件 1) 的要求, 填报《“数创融教” 创新课题申报书》(见附件 2)。

2. 课题申报可以由院校组建课题组申报, 也可以由院校协同相关企业或研究机构组建课题组申报。

3. 申报书电子版发送至 [bczzkt@163.com](mailto:bczzkt@163.com), 纸质版申报书首页加盖公章, 一式两份, 邮寄至北京创新研究所(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京市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大厦 2103, 邮编 100036, 电话: 010-65181168)。申报书可从北京创新研究所网站([www.aaie.org.cn](http://www.aaie.org.cn)) 下载。

4. 课题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31 日。

## **二、课题立项**

1. 2023 年 12 月组织评审, 通过评审的申报课题给以正式立项。

2. 每个立项课题资助经费和软硬件平台由参与课题研究的院校和相关企业提供。

3. 课题的执行时间为 2024 年 03 月-2025 年 02 月底, 个别课题可根据课题复杂程度适度延长执行周期, 延长时间最长不超过一年。

## **三、课题验收**

1. 立项课题完成后, 课题承担单位提出验收申请, 中国创造学会联合北京创新研究所集中组织评审验收。

2. 评审验收未通过的课题, 给以 6 个月的补充研究或修改时

间，完成后再次申请验收，再次验收未通过的课题，将不予结题。

3. 课题验收结项后，课题获得的知识产权由资助方和课题承担单位共同所有。

#### **四、联系方式**

电 话：010-65181168

联系人：刘老师 18810120508      蔡老师 18611610853

附件： 1. “数创融教”创新课题申报指南  
2. “数创融教”创新课题申报书

中国创造学会

北京创新研究所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三日